

三星财险工程保险附加铺设管道、电缆条款（2022 版）

备案号：（三星财险）（备-工程保险）【2023】（附）037 号

第一条 本附加条款为三星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所有工程类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才能投保本附加条款。**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。**主险条款效力终止，本附加条款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条款无效，本附加条款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条款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第二条 兹经保险合同双方约定，保险人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在全部开挖或部分开挖时遭受暴风雨、雨水、洪水而引起泥沙淹没、淤塞、腐蚀、塌方及管道、电缆、埋设物的浮起导致的损失。被保险人应保证管口处备有应急的封堵设备，并在任何停工期期间诸如夜晚、假日等，封堵可能受到洪水侵害的管口。